

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漯河市委员会 常务委员会工作报告

(上接1版)在市委的大力支持下，市政协构建起“四位一体”党建组织体系，建立“四联系三走访两活动”等党建工作机制，成立7个专委会联合党支部、5个住区县政协委员党支部和22个党小组；建立住乡镇街道委员召集人制度，设立规范化委员活动室，实现了“党的组织对党员委员的全覆盖”和“党的工作对政协委员的全覆盖”，真正使党员委员在政协找到组织、党外委员在政协找到归属，有效增强政协的组织力凝聚力。以党建为引领，在市政协机关建立“委员之家”，在县区建立委员活动阵地，在城乡（镇、街道）建立委员联络机构，在村居建立委员工作室、社情民意驿站，有效促进政协履职组织化制度化常态化。我市政协系统党建工作成效得到省政协充分肯定，《人民政协报》头版进行重点报道。

(四)抓工作改进提升，进一步构筑有力的履职支撑。深入学习贯彻中共中央和省委、市委政协工作会议精神，聚焦市县政协工作“两个薄弱”，协助市委推动问题解决。围绕履职立体化，探索专题议政、专题协商、专项监督等建言资政新方式，健全调查研究、视察监督、月协商座谈会、提案办理协商等工作新机制，构建多层次参与、多渠道履职、多方位支持的工作格局。围绕履职信息化，开发新媒体平台，改版市政协网站，畅通委员提案办理、社情民意反映等履职渠道。围绕履职一体化，完善市县政协上下联动、沟通协调机制，适时召开工作推进会、座谈交流会，开创市县政协工作整体发力良好局面。我市政协工作创新做法典型在全国政协会议和省政协工作会议上分别交流。

一年来，市政协常委会围绕“四三二一”工作布局、“四城同建”城市发展定位，紧扣中心、突出重点，主动担当、履职尽责，取得了新的成效。

(一)担建言之责，服务发展大局。着眼发展，站位全局，全年开展各类协商议政活动46场次，形成履职成果35篇，促进党政科学决策、精准施策。

协商活动扎实有效。以前期调研为基础，以协商互动为手段，以凝聚共识为目标，运用全体会议协商、专题协商、月协商座谈会等方式，广泛开展协商活动。关于豫中南地区性中心城市建设、中华汉字文化名城建设、城乡交通体系融合发展等协商活动，扩大了委员参与度，提高了群众知晓率，增强了发展共识度。如围绕打赢蓝天保卫战通过协商达成共识后，有关部门积极回应，助推我市打好水、气、土三项治理“组合拳”，空气质量重要指标居历史最好水平，水污染防治工作年度考核位列全省第一。

议政建言务实有为。发挥好常委会议职能作用，围绕高质量发展重点课题开展专题议政，提出务实管用的对策建议，为党政决策提供重要参考。其中，关于防范化解食品安全风险的专题议政，市委主要领导出席会议听取委员意见和建议，要求认真吸纳议政成果，以创建全国食品安全示范城市为载体，用更大力度抓食品安全风险管控，确保广大人民群众“舌尖上的安全”。关于加快产业转型升级和结构调整的专题议政，形成的专题报告被有关部门研究采纳。围绕打造河南营商环境新高地、提升招商引资实效等课题开展专题调研活动，提出的多项建议转化为具体工作措施。

社情民意切实有用。畅通民意诉求的政协渠道，不断改进社情民意信息工作，构建更加规范高效的社情民意信息网络体系。全年共收集社情民意信息118条，向市委、市政府报送《社情民意反映》10期，经市委批示、有关部门落实，所反映问题得到及时解决。如委员提出的规范沙澧河景区文艺活动、加强城市变压器安全管理等，职能部门迅速反应，妥善解决问题。积极发挥社情民意“直通车”优势，加大社情民意信息上报力度。关于将汉字文化纳入黄河文化保护传承弘扬专项规划的建议，被省政协采纳并转报全国政协。

(二)担监督之责，促进工作落实。围绕重点工作推进、重点领域治理，开展民主监督活动32场次，助推有关工作落到实处。

视察监督“察”出效果。改进视察方式，务求深入实际，以民生改善为监督重点，采取日常监督与集中监督相结合、点上监督与面上监督相结合等形式，进车间、进校园、进乡村、进社区，围绕脱贫攻坚、中原生态水城建设、市定中心城区中小学校建设等课题开展视察监督，委员提出26项具体建议，引起分管市领导和相关部门高度重视。如关于脱贫攻坚的视察，聚焦工作常态化方面的薄弱环节，向党政部门提出改进意见。围绕市定民生实事落实，组织市政协常委开展调研视察和民主评议，并将视察情况和评议结果及时报送市委、市政府。

专项监督“专”出质量。围绕经济发展重

点课题，聚焦社会治理热点问题，组织政协专业力量，深入开展专项监督，提出专业性、合理化监督意见。关于食品工业发展提升情况的监督，聚焦要素支撑不足问题，向市委、市政府提出建议。关于我市春季集中开工项目推进情况的监督，市政府召开专题会议，研究委员建议，加快项目进度。关于我市网络信息安全建设情况的监督，助推有关部门改进工作方式、方法，加强网络空间管治，筑牢网络安全防线。关于我市宗教活动场所管理情况的监督，助推有关部门指导宗教活动场所建立健全管理制度，推动民族宗教工作和谐稳定发展。

提案监督“办”出力度。继续实行市领导分包督办重点提案制度，市主要领导带头领办，推动提案办理有力有效，全年共办理委员提案430件、重点提案14件。其中，关于打造高质量发展营商环境的重点提案，市委主要领导领办督办，推动我市持续深化“放管服”改革，全省营商环境第三方评价进入第一方阵，受到省委、省政府通报表扬。关于进一步做好招商引资工作的重点提案，市政府主要领导组织召开会议，要求有关部门研究新形势、谋划新举措、探索新方式，提升我市招商水平和引资质量。

(三)担凝聚之责，汇集奋进合力。把凝聚共识作为政协重要职能，充分发挥政协组织优势，画出最大同心圆，凝聚发展正能量。

深化联络联谊。持续开展走访委员、服务委员活动，帮助委员解决实际问题。加强与各族各界人士联系，宣传党的路线方针政策，凝聚思想共识，增强行动合力。深人民族宗教界群众，关注他们所想所盼，积极帮助排忧解难。围绕我市对外交流和海外联谊开展调研走访，鼓励支持“三胞”及其眷属发挥自身优势，助力我市对外开放。与党外知识分子、非公有制经济人士和新的社会阶层人士开展经常性联谊活动，引导他们关注支持全市发展。依托漯河发展智库，加强与市内外高端人才联络，形成多元融合发展研究报告，为市委、市政府科学决策提供参考。联系社会各界共同做好文史工作，编辑《漯河文史资料》《戏码头》等，推动文史编纂专题化系统化。

深化团结合作。深入开展“聚力添浓彩”活动，主动参与项目建设、文明城市创建等全市中心工作。组织市政协委员和民主党派、工商联界人士继续开展“助力公益我先行”活动，捐助款物价值300多万元，扶危济困，奉献社会。用好政协“委员之家”，开展“同心双月谈”活动，与各民主党派开展协商座谈、交流思想，增进共识。健全市政协和各民主党派、工商联秘书长联席会议制度，加强工作统筹协调，营造良好合作氛围。七届三次会议以来，各民主党派、工商联、无党派人士提交提案302件、社情民意信息65条、大会发言材料22份，参与调研视察、协商议政活动340多次，为全市经济社会发展献计出力。

深化联系交流。主动对接全国政协、省政协开展调研视察工作，积极参加省政协组织的各项会议和重要活动，住漯省政协委员提交提案、大会发言24篇。其中，关于推动食品工业高质量发展的提案，被确定为重点提案，由省政协主要领导领办。加强与各地市政协的横向交流，主动融入政协系统协同创新，组织住漯省政协委员到平顶山开展异地视察，交流经验，互促共进。组织委员赴北京、浙江、山东等地，学习借鉴招商引资、城市建设、产业转型等方面成功做法，更好地服务党政决策。与广西、山西、重庆等省市政协沟通联系，在漯开展考察交流活动13场次，展示漯河发展成就，推介漯河特色优势，宣传漯河良好形象。

(四)担固本之责，强化自身建设。把握新时代新使命新要求，适应履职实践所需，加强自身建设，夯实工作基础。

增强委员主体意识。坚持全员学习培训制度，提高委员政治素质和履职能力，强化委员召集人的组织协调作用、委员履职考评机制的激励引导作用，年度履职优秀委员比例逐年提高，委员主体作用发挥得越来越好。切实加强政协常委会建设，继续实行常委年度述职制度，突出政协常委中流砥柱地位，涌现出一批胸怀全局能建言、服务基层有情怀、注重团结善聚力的优秀常委，为政协委员树起了标杆、做好了榜样。

强化专委会连带效应。发挥好专委会基础性作用，建立专委会政协委员党支部，加强对专委会的政治引领；优化专委会职能，配强专委会力量；做细做实联系委员组工作，推动形成专委会带动委员组、委员组带动委员、委员带动界别群众的工作局面。各委员组全年共开展学习履职活动40多场次，参与委员800余人次，提交意见和建议100多条，界别活力得到全面增强。

优化机关服务效能。围绕“三个一流、四个之家”目标，强化政协机关建设。坚持党建

引领，以学习为动力，以支部为阵地，以活动为载体，推动机关党建活起来、工作带起来。紧抓党风廉政建设不放松，保持风清气正的政治生态。规范工作机制，完善制度体系，提高机关工作制度化规范化科学化水平。高标准加强干部队伍建设，高质量抓好机关日常工作，文明单位创建、老干部、志愿服务、平安建设、信访稳定等工作先后获得省、市表彰，团结进取氛围日益浓厚，服务保障能力不断增强，共同营造贴心凝心、和谐温暖之家。

各位委员，过去一年工作成效的取得，是在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指导下，中共漯河市委正确领导的结果，是市人大、市政府和社会各界，以及各级老领导、老同志关心支持的结果，是全市各级政协组织、政协各参加单位、广大政协委员共同努力的结果。我代表市政协常委会，向大家表示崇高的敬意和衷心的感谢！

同时，我们也清醒地认识到，工作中还存在短板弱项：“双向发力”机制有待完善，协商议政质量有待提升，服务发展渠道有待拓展，联系群众方式有待改进等。这些问题，我们将高度重视，切实解决。

二、2020年工作意见

2020年，注定是不平凡的一年。面对突如其来的新冠肺炎疫情，在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的坚强领导下，市委、市政府审时度势、科学决策，全市上下众志成城、共克时艰，阻击疫情取得重大成果，生产生活秩序加快恢复。在抗疫斗争中，市政协第一时间发出倡议，全市各级政协组织和广大政协委员快速响应，医卫界委员不惧生死，逆行而战，发挥表率作用；企业界委员克服种困难，坚持防疫和复产两不误，助力全市经济运行；金融界委员深入委员企业逐一对接，为金融机构支持企业复工复产树立样板；其他界别委员也都结合自身实际，发挥应有作用。抗疫期间，市政协收集重要社情民意信息110多条，捐款捐物价值近2000万元，通过搭建银企对接平台，促成中国银行漯河分行向委员企业批复授信7.4亿元、投放贷款2.3亿元。

2020年，是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和第一个百年奋斗目标的决胜之年，是“十三五”规划收官之年。当前国际疫情持续蔓延，外防输入、内防反弹压力持续增大，世界经济下行风险加剧，不稳定不确定因素显著增多，落实市委“奋勇争先谱写新时代漯河更加出彩添彩绚丽篇章”重要部署，全面夺取疫情防控和社会发展新胜利面临诸多困难和挑战。全市各级政协组织和广大政协委员要强化大局意识、责任意识、一线意识，用奋勇争先、共谋发展的实际行动，把初心守得更牢、把使命担得更实，与市委同心同向同行、与人民共建共享，携手共著出彩添彩的壮美华章。

今年市政协及其常委会工作的总体要求是：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认真学习贯彻中共十九大和十九届二中、三中、四中全会精神和中央、省委政协工作会议精神，深入贯彻市委七届十一次全会、市委经济工作会议和市委政协工作会议精神，在中共漯河市委的坚强领导下，紧扣新时代漯河经济社会发展“四三二一”工作布局、全面推进“四城同建”城市发展定位，奋力实现“两个上台阶、四个走前列”战略目标，积极助力疫情防控和社会经济社会发展工作，坚守初心使命，坚持理论武装，坚持党建引领，坚持质量导向，着力在制度机制上创新突破，着力在基层基础上抓深抓实，着力在队伍建设上提升水平，更好地发挥专门协商机构作用，更好地加强思想政治引领、广泛凝聚共识，更好地服务全市高质量发展、高水平治理，在新时代漯河更加出彩添彩绚丽篇章中绘就浓墨重彩的政协画卷。

(一)围绕加强思想政治引领，致力抓好理论武装。坚持把党的创新理论武装摆在更加突出的位置，持续推进学习型、研究型政协建设，推动科学理论武装成果转化为团结奋斗的共同思想政治基础。坚持把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作为首要政治任务，深入开展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加强和改进人民政协工作的重要思想，在学懂弄通做实上下功夫，在落地落实落细中见实效，进一步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认真学习贯彻中共十九届四中全会和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河南工作的重要讲话和指示批示精神，全面落实省委十届十次全会、市委七届十一次全会和市委经济工作会议精神，引导全市各级政协组织、政协各参加单位、广大政协委员把思想和行动统一到党的决策部署上来，真正听党话、跟党走，始终坚持正确政治方向。

(二)围绕政协工作创新发展，致力夯实基层基础。以落实新时代加强和改进人民政协

根据市政府安排,我市将对部分路段实施道路改造和供热管道工程,需进行围挡施工。为确保施工现场道路交通安全畅通,保障广大人民群众出行安全,现将路段围挡施工时间公告如下: **湘江路(燕山路—中山路):**5月23日~7月20日,湘江路机动车道(南半幅中间两车道),从燕山路与湘江路交叉口至中山路与湘江路交叉口位置设置围挡,施工围挡面积6.5米×910米。 **中山路(湘江路—珠江路):**6月10日~7月20日,中山路东半幅辅道,从中山路与湘江路交叉口至中山路与珠江路交叉口位置设置围挡,施工围挡面积5.5米×310米。 **施工时间:**2020年5月23日~2020年7月20日 施工期间给广大市民出行带来不便,敬请谅解。 **华电(漯河)热力有限公司 漯河市公安局交通管理支队**
2020年5月20日

根据漯河市人民政府《关于收回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的批复》(漯政土〔2020〕71号)文件精神,现依法收回郾城区政府征收补偿完毕的漯河天翼农业发展有限公司位于郾城区淞江路北侧两宗国有土地共计26405.07㎡(详见下表),同时注销不动产权登记,废止不动产权证书。土地收回后依法进入土地市场公开出让。

特此公告

序号	土地使用权人	土地位置	土地用途	使用权类型	不动产权证号	登记面积(㎡)	收回面积(㎡)	备注
1	漯河天翼农业发展有限公司	郾城区淞江路北侧	商业	出让	豫(2018)漯河市不动产权第0013320号	13138.2	13138.2	
2	漯河天翼农业发展有限公司	郾城区淞江路北侧	商业	出让	豫(2018)漯河市不动产权第0013325号	13266.87	13266.87	

漯河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2020年5月20日

市污染防治攻坚战 主任办公会召开

高喜东主持

本报讯（记者 张晨阳）5月19日，市委常委、常务副市长高喜东主持召开市污染防治攻坚战办主任办公会，传达学习省生态环境保护督察工作领导小组第一次会议、省委“三散”污染治理专项督察反馈会议暨污染防治攻坚战成效考核动员会精神，研究我市贯彻落实意见。

高喜东指出，各级、各部门思想上要高度重视，切实把省委“三散”污染治理专项督察反馈问题整改工作作为一项政治任务，成立领导小组，健全工作机制；要扎实整改，对反馈的问题照单全收，明确整改时间节点、责任单位、具体责任人，确保交办问题整改到位、不留死角；要组织开展好我市污染防治攻坚战交叉督查活动。高喜东强调，各级、各部门要高度重视、认真做好国家污染防治攻坚战成效考核迎检工作，成立高规格领导小组，坚持实事求是，客观、真实、准确反映我市攻坚成效。

市“创文”办召开 城区“创文”工作推进会

周新鹤出席并讲话

本报讯（记者 张俊霞）5月19日下午，市“创文”办召开城区“创文”工作推进会，研究部署下一步“创文”工作。市委常委、宣传部部长、市“创文”指挥部指挥长周新鹤出席会议并讲话。

会议听取了今年以来各区“创文”工作推进情况汇报，研究解决工作中存在的问题。周新鹤指出，今年是我市创建全国文明城市的最后一关，同时要接受国家卫生城市复核，各区、市直有关部门要以更大的力度、更加有效的措施，扎实推动各项工作达到标准，确保创建成功；要坚定创建目标不动摇，加快工作进度，力争提前完成目标任务；要深入研究测评体系，按照新的标准对工作进行调整提升；要统筹“创文”和国家卫生城市复核工作，整合各方力量，狠抓工作落实，确保取得扎实成效，向全市人民交出一份满意答卷。

吕娜在临颍县调研时强调

加强党建引领 助推乡村振兴

本报讯（记者 刘丹）5月19日，市委常委、组织部部长、市政府党组成员吕娜带队到临颍县调研基层党建、村集体经济、乡村治理等工作。

当日下午，吕娜一行先后深入巨陵镇孟庄村、王孟镇政府、石桥乡吴刘村、繁城回族镇献街村实地考察，对临颍县扎实有序推进各项工作给予充分肯定。吕娜要求，要充分发挥村党组织的战斗堡垒作用，引领带动党员群众做好脱贫攻坚、乡村振兴等工作；要抓好后备干部的培育、储备等工作，为全面实现村党组织书记、村委会主任“一肩挑”奠定坚实基础；要坚持试点先行、典型带动，扎实做好村党组织书记备案管理工作；要进一步发展壮大村集体经济，多渠道带动村民脱贫致富，让村民共享村集体经济发展成果。

让雨污水分流工程 经得住汛期检验

本报讯（记者 蒿中刚）5月19日，副市长徐汇川带领市直相关部门负责同志对我市部分市政园林工程及雨污水分流改造工程进行现场督导。

徐汇川一行先后察看了黄河路与交通北路交叉口渠化改造工程、淞江路北侧与幸福渠水系连接处人行道恢复工程、嫩江路雨污水分流改造工程、太行山路雨污水分流改造工程、商务花园A区污水封闭工程、体育场污水封闭工程、园丁园小区污水封闭工程等。徐汇川指出，各施工单位要在确保工程安全、质量及环保的前提下，科学组织、加快施工，确保工程在今年汛期发挥作用并接受检验；要加强宣传，减少扰民并争取群众的理解和支持。徐汇川一行还察看了樱花园、海棠园以及天山路柳树治理情况。

简 讯

- 近日，市委编办召开2020年度全面从严治党目标责任书签订工作会。 崔哲
- 近日，源汇区顺河街街道建西社区开展“健康讲座进社区 共助创建文明城”活动。 梁三阁
- 近日，市交通运输局积极开展“消费扶贫”活动，缓解农户“卖难”问题。 曹明

公告

根据市政府安排,我市将对部分路段实施道路改造和供热管道工程,需进行围挡施工。为确保施工现场道路交通安全畅通,保障广大人民群众出行安全,现将路段围挡施工时间公告如下: **湘江路(燕山路—中山路):**5月23日~7月20日,湘江路机动车道(南半幅中间两车道),从燕山路与湘江路交叉口至中山路与湘江路交叉口位置设置围挡,施工围挡面积6.5米×910米。 **中山路(湘江路—珠江路):**6月10日~7月20日,中山路东半幅辅道,从中山路与湘江路交叉口至中山路与珠江路交叉口位置设置围挡,施工围挡面积5.5米×310米。 **施工时间:**2020年5月23日~2020年7月20日 施工期间给广大市民出行带来不便,敬请谅解。 **华电(漯河)热力有限公司 漯河市公安局交通管理支队**
2020年5月20日

公告

根据漯河市人民政府《关于收回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的批复》(漯政土〔2020〕71号)文件精神,现依法收回郾城区政府征收补偿完毕的漯河天翼农业发展有限公司位于郾城区淞江路北侧两宗国有土地共计26405.07㎡(详见下表),同时注销不动产权登记,废止不动产权证书。土地收回后依法进入土地市场公开出让。

特此公告								
序号	土地使用权人	土地位置	土地用途	使用权类型	不动产权证号	登记面积(㎡)	收回面积(㎡)	备注
1	漯河天翼农业发展有限公司	郾城区淞江路北侧	商业	出让	豫(2018)漯河市不动产权第0013320号	13138.2	13138.2	
2	漯河天翼农业发展有限公司	郾城区淞江路北侧	商业	出让	豫(2018)漯河市不动产权第0013325号	13266.87	13266.87	

漯河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2020年5月20日